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条款的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谨慎、勤勉地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有效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共有三名独立董事成员履职，分别是陈守忠先生、敬云川先生和寿祺先生，具体个人情况如下：

陈守忠先生，经济学博士，教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注册资产评估师。1984 年 6 月，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现中央财经大学）财政系并留校任教；1984 年至 1987 年，中央财经大学党委组织部工作；1987 年至 1997 年，中央财经大学财政系农财教研室和企业财务教研室工作；1997 年至 2003 年，中央财经大学财政系副教授兼系副主任；2003 年 12 月至今，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财务管理系教授。

敬云川先生，北京大学法律系法学硕士、美国华盛顿大学法学硕士。曾任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干部；2001 年至今任北京市高通律师事务所主任、创始合伙人。

寿祺先生，经济学硕士，CFA、CAIA 资格持证人。曾任上海外国语大学贤达经济人文学院讲师、汇丰私人银行助理副总裁、华光资本投资经理，现任时机资本集团（Skybound Capital）全球投资总监、兼任 CAIA 协会香港分会理事。

2、2020 年 9 月 16 日，公司公告称敬云川先生因独立董事任期满 6 年而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位。敬云川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等有关规定，敬云川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就任后生效。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之前，敬云川先生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

定，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选举，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丁建安先生正式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敬云川先生自2020年12月29日起，不在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关委员会职责。

二、出席公司会议及投票情况

2020年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会议10次，召开股东大会4次。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出现现场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守忠	10	0	10	0	0	否	4
敬云川	10	0	10	0	0	否	4
寿祺	10	0	10	0	0	否	4

2020年，我们在任职期间出席了公司董事会召开的全部董事会会议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的会议，并以谨慎态度勤勉行事，认真阅读了公司报送的各次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会议材料，对所议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我们持续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重大事件和政策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并适时向公司管理层询问，均得到了公司管理层及时的答复。2020年，我们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和公司其他事项在认真审阅的基础上，根据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发表了专业性意见，并出具独立意见。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2020年1月4日，关于取消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2、2020年3月4日，关于修订《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议案的独立意见；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议案的独立意见；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和副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3、2020年3月18日，关于2019年度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以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独立意见；关于会计政策

变更的独立意见；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独立意见；关于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9 年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非标准鉴证报告所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关于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关于拟向大股东南通东柏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关联方拆借临时周转资金（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该事项也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关于公司 2019 年非独立董事、高管薪酬方案和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确认的独立意见。

4、2020 年 8 月 14 日，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以及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5、2020 年 10 月 31 日，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该事项也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

6、2020 年 12 月 12 日，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7、2020 年 12 月 29 日，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了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作为委员会成员，在 2020 年度任职期间主要履行了以下职责：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四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均按时出席会议。会议召开时间及会议内容如下：2020 年 3 月 16 日召开了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2019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关事项。2020 年 8 月 13 日召开了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相关事项。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事项以及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报告期内，第六届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严格履职。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提名委员会的职责是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广

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2020 年度，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三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均按时出席会议。会议召开时间及会议内容如下：2020 年 3 月 3 日召开了第六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和副总经理的议案。2020 年 12 月 11 日召开了第六届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六届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报告期内，第六届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严格履职。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是研究董事与经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2020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两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均按时出席会议。会议召开时间及会议内容如下：2020 年 3 月 3 日召开了薪酬与考核第一次会议，审议修订《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0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非独立董事、高管薪酬方案和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确认的议案》。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严格履职。

4、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履职情况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2020 年度，战略发展委员会未召开正式会议，但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紧跟公司的战略发展要求，紧密关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结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有关转型升级、资本运作、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等事项的建议。

五、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0 年度，我们多次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管理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发展战略和行业市场发展等情况，并听取公司有关人员的汇报；同时，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对市场变化及对公司的影响，及时掌握公司运行状态，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六、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报告期内，我们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均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及时进行调查、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询问等，利用自身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谨慎、忠实、勤勉地服务于全体股东。

2、我们任职期间，在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编制和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与义务：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前认真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详细了解了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计划、审计工作安排及其他相关情况；并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及时沟通，关注审计过程中所发现的问题，保证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

3、注重学习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监管部门、交易所及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全面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七、其他事项

- 1、2020 年度，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2、2020 年度，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2020 年度，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在任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继续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为客观公正地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挥自己的作用。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守忠、敬云川、寿祺

2021 年 4 月 29 日